

亞特蘭大華人基督教會  
2005 年 7 月教會統一查經

經文：羅馬書十二章 1~21 節

主題：靈命生活的四種關係

查經目標：只在頭腦中知道神的恩典和計劃是不夠的，我們需要靠神的憐憫和教導去改變我們自己，無論是在心靈中，還是在實際的生活中。要將神的恩典“內化”在我們的生命里。否則信仰還只是一套空洞的理論，不能成就什麼。

建議程序：

- 一、唱詩敬拜 ( 二十分鐘 )
- 二、讀經 ( 一分鐘 )
- 三、禱告 ( 兩分鐘 )
- 四、通過適當的觀察、解釋和應用方面的問題帶領大家了解這段經文的真意，建議按照觀察 → 解釋 → 應用的步驟來使用相應的問題。查這段經文的注意力應該放在反省自己實際生活的改變和靈命的更新上。( 四十五分鐘 )

經文重點	參考問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前面保羅花了很多的筆墨來描述神為祂的子民所做的一切事情。從這一段開始，保羅的重點放在神子民的生活和回應上。本段一開始的“所以 ( Therefore )”便是上下文的連接詞。前面講到很多基督教信仰的教義問題，後面包括了許多生活中的具體應用。所以聖經的真理不僅教導人思想上明白了解，而且也教導人行為上付諸實現。</li> </ul> <p>與神的關係 12: 1~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勸” ( urge )：保羅在這裡用了一個相當婉轉的詞，但我們又可以體會出其中所帶催促，推動的味道 ( 15: 30 ; 16: 17 )</li> <li>▪ 正是因為“神的慈悲”，我們才得以潔淨，才有可能“將身體獻上”。</li> <li>▪ “侍奉”：敬拜。我們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li> </ul>	<p>破冰：讓基督徒分享他們在信主前後有什麼改變 ( 在態度、觀念、生活方式、言語、行為…… )。若有非基督徒，可以請他們分享他們覺得基督徒和他們在那些方面有不同，也許可以讓我們基督徒得到鼓勵或是提醒。</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觀察：我們對“神的慈悲”需要有什麼回應？這樣的回應有什麼特點？</li> <li>▪ 解釋：回憶舊約的時代，人為什麼獻祭？如何獻祭？與這裡講的獻祭有什麼異同？</li> </ul>

神，同時“將身體獻上”是我們“屬靈的敬拜”（NIV：Spiritual act of worship），是心靈的外在表達。這樣的生活，事奉應該是表里合一的。

- “不要效法（Conform）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Transform）。”：這裡的“世界”所表達的是負面的含義，就是那些與神為敵的勢力，它們利用各種方法，媒介來影響我們。在不經意間，我們的思想就容易順從“世界”所強行灌輸給我們的思想，所表現出來的行為就與“世界”沒有兩樣。我們需要常常從神的話語中明白神的心意，我們若常在祂裡面，祂就常在我們裡面。（約 15：4～10）

### 與自己的關係 12：3～8

- 參考林前 12：1～30，弗 4：7～16。
- 這裡的“信心”與前面講到的有些不同，這裡注重在信徒屬靈的能力。神給每個人都有信心和恩賜，但信心的大小會不一樣，恩賜的種類也不一樣。
- 不要以為自己能做所有的事，神的心意是讓信徒互相配搭，彼此建造。
- 不要以為自己不能做任何事。神若給我們什麼恩賜，我們就應當好好盡力地用這樣的恩賜來服事神，服事人。否則將來就可能象埋銀子的僕人一樣（太 25：14～30）。
- 林前 14：1，12：要切慕恩賜，要求恩賜。

### 彼此的關係 12：9～16

- 參考林前 13 章
- “不可虛假”：（NASB）without hypocrisy
- 這裡把“厭惡惡”和“親近善”並列在一起，我們知道真正的愛不是沒有原則，沒有分辨。

- 應用：6：13，19 中，將我們的身體“獻給罪”和“獻給神”在生活中有哪些具體的表現？
- 觀察：明白神旨意的前提條件是什麼？
- 應用：你過去有沒有一些想法是與聖經的教導相違背的？這些想法是如何形成的？又是如何改變的？現在是否也有一些想法不合聖經的教導？我們要如何才能夠做到“心意更新而變化”？

- 解釋：什麼是恩賜？恩賜有什麼作用？
- 應用：把自己看得過高或過低對自己 and 教會有什麼虧損？
- 應用：思想自己在哪些方面把自己看得過高，在哪些方面把自己看得過低？如何正確看待並運用自己的恩賜？
- 應用：恩賜因需要而賜下，看看在教會團契中有哪些需要？我們可以在哪些方面參與？

- 觀察：這裡的“愛”有哪些具體表現？用簡短的詞來表達。
- 解釋：什麼是“虛假的愛”？

從下面的經文中我們也可以看到真正的愛所表現出來的生命品質，如恭敬、殷勤、忍耐、慷慨、同情、謙卑等等。

- 愛的源頭決定了愛的數量和質量，基督徒的愛來自神（5: 5）。來自人的愛不僅有限，而且有缺欠。

### 與仇敵的關係 12: 17 ~ 21

- 人與人之間本不是仇敵，但罪使人有隔閡，有矛盾，甚至有仇恨。但不要將和自己作對的人都當成我們的仇敵，因為很多時候是我們自己不對，有問題。（太 7: 3 ~ 5）
- 太 5: 43 ~ 48 和路 6: 27 ~ 36 中，耶穌將神的要求放在我們面前，讓我們了解只有愛和恩典才能夠解決這個問題。
- “把炭火堆在他（仇敵）的頭上”：古代埃及一種表示悔改的儀式（頭上頂一盆炭火），也可能指讓仇敵羞愧，進而悔改。
- 除去仇敵最好的方法是化敵為友。

“虛假的愛”有什麼表現？

- 應用：總結這裡對弟兄姐妹的愛的具體表現。反省自己在哪些方面需要更多的改變？

- 觀察：和 14 節一起看，神對我們有幾個“不要”的命令？
- 解釋：什麼樣的人算“仇敵”？
- 應用：你是否想到哪些對你不友好的人？在我們的生活中，我們一般會如何對待那些人？聖經教導我們應當如何對待這樣的人？神沒有讓我們去要求別人改變，神要求我們先改變自己，從而去影響他人。

五、禱告：思想這段經文中的“要”和“不要”，求神讓我們立志常常心意更新而變化，將這段經文中的各樣教訓應用在生活中，從而彰顯出與主恩相稱的生命。（五分鐘）